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3年5月4日

送出日期：2023年5月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	基金代码	018458
下属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8458
下属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8459
基金管理人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三个月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尹华龙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07月02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现金、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的纯债部

	<p>分除外)、可交换债券。</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在每个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至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不受此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前述 5%的限制。</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投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信用主体评级水平等各种影响债券投资的因素细致深入的分析,确定债券组合资产在国债、金融债、信用债等品种之间的类属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上,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回购套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积极主动地进行资产投资组合的构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认购费	M < 1,000,000	0.20%
	1,000,000 ≤ M < 5,000,000	0.10%
	M ≥ 5,000,000	1,000 元/笔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0,000	0.30%
	1,000,000 ≤ M < 5,000,000	0.20%
	M ≥ 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0%
	N ≥ 7 天	0%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 < 7 天	1.50%
	N ≥ 7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管理费	0.30%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 A	0%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开债 C	0.1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除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外，还要承担如企业债、公司债等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

2、本基金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

3、本基金可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是指证券公司以短期融资为目的的公司债券，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等。

4、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

5、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因此，在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因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润元大基金官方网站 [www.cryuantafund.com] [客服电话：4000-1000-89]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